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y Holdings Limited

達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Dafy Holdings Limited達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21樓2101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作為特別事項

「動議

- (a) 待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正式註冊英文名稱由「Daf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teering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達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旭通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列入所存置的登記冊當日起生效；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須蓋上公司印鑒)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所有其他文件及協議，並作出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合適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達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晶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200號
新銀集團中心6樓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委任書須指明每名獲委任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實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被撤銷。
3.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4.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5. 倘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dafy.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晶先生(主席)、馮雪蓮女士及吳建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高雲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玉生先生、尹智偉先生及劉國輝先生。